

### 《 路加福音中施浸約翰的講章 》

1. 宣講「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」的道。(路 3:2-6)
  - 亞拿是大祭司，但羅馬政府不喜歡他，以該亞法來代替他，但仍保留亞拿在猶太人的公會中的名字和主席的職位。
  - 約翰宣講的信息主旨：「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」(路 3:3)
  - 是應驗以賽亞先知的預言 (路 3:4-6) 引自賽 40:3-5
  - 施浸約翰為神兒子作開路先鋒，他負起大個偉大的工作，是為另一個更偉大的工作。
2. 施浸後的教導：「要結果子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」。(路 3:7-14)
3. 預告後來要來，能力比他大的耶穌基督。(路 3:15-17)

### 《 路加福音中耶穌的講章 》 ( 共 80 篇 · 請看附件 )

1. 耶穌在拿撒勒會堂講道 (4:16-21)
  - 耶穌讀的也是出自以賽亞書 61:1-2。
  - 祂開始公開傳道事工時，是由自己幼年長大的拿撒勒開始。
  - 16 節「在安息日，照祂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」  
他們在會堂讀律法書、先知的書、經卷。明顯是讀完了律法書，開始讀先知的書，耶穌就找到了(賽 61:1-2)，讀出。
  - 「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，回到加利利；他的名聲就傳遍了四方。他在各會堂裡教訓人，眾人都稱讚他。」(路 4:14-15)
  - 耶穌就這樣開始了祂的傳道事工。

耶穌講道事蹟 (4:14-15；19:47；21:37)

(耶穌天天在殿裡教訓人)

## 《使徒行傳中的講章》

### 一. 彼得：第一次佈道會 (2:14-36) ,也是彼得第一篇講章。

- 上文記門徒被聖靈充滿，說了 15 種方言，「講說神的大能」(2:11)
  - 彼得引用舊約聖經的話，證明耶穌基督是舊約先知預言要來的救主。
- (1) 引言：釋疑 (2:14-15)
- 「彼得和十一使站起」
    - 1) 表示同心，彼得一人所講的，也是他們所想講的。
    - 2) 這也是默認彼得在使徒中的領導地位。
  - 聽道的對象：
    - 1) 彼得以猶太人為主要對象。
    - 2) 「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」，指猶太人和一些僑居在耶路撒冷的外邦人。
  - 解釋他們不是被新酒灌滿了。
- (2) 引證約珥先知的預言 (2:16-21)
- 彼得引用約珥的預言，主要是要證明他們不是醉酒，乃是被聖靈充滿。
  - 也不是要證明約珥的預言已完全在五旬節應驗。
  - (其實是啟示錄的第六印)
- (3) 證明耶穌是救主 (2:22-23)
- 神已引證耶穌是救主 (22 節)
  - 神已按定旨要耶穌受死 (23 節)
- (4) 基督為我們復活 (2:24)
- 死而埋葬是「拘禁」
- (5) 引用大衛的預言 (2:25-36)
- 彼得是引用大衛詩篇 16:-11、110:1)
  - 證明神叫耶穌復活的事，早在以色列人所敬重的先祖大衛預言了。

- (2:29-36) 略，內中是解釋，不印。
- 分析大衛的話：
  - 1) 耶穌這個人是舊約預言的主題---「大衛指著祂說」(2:25)
  - 2) 耶穌這個人是我們的主---「大衛指著祂說：我看見主」(2:25)
  - 3) 耶穌這個人是那應許要來的「聖者」---「大衛指著祂說..... 聖者」(2:27)
  - 4) 耶穌這個人是那應許要來的「彌賽亞」---「他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 .....」(2:27)
  - 5) 耶穌這個人是那應許要來的王 ---「大衛..... 曉得..... 基督要坐在祂的寶座上」(2:30)
- (6) 信息的結論：(2:36)
- (7) 佈道會的果效 (2:37-42)

#### 彼得其他的講道：

2. 得救確據 (2：38－40)
3. 耶穌是復活的主 (3：12－26)
4. 見證癱腿得醫治是奉耶穌的名 (4：8－12)
5. 聽從神為合理 (4:19-20)
6. 指責欺哄耶靈的罪 (5:1-11)
7. 向官長作見證 (5：29－32)
8. 彼得責備行邪術的西門 (8:18-24)
9. 彼得在哥尼流家的講道 (10：34－43)
10. 見證哥尼流事件 (11：1－18)
11. 彼得解釋外邦人得救 (15：6－11)

#### 二. 迦瑪烈的勸導 (5:33-40)

1. 在公會，大祭司禁止彼得和眾使徒「奉這名教訓人」(5:28)
2. 彼得和眾使徒回答一名句：(5:29)
3. 跟著公會的人極其惱怒，想要殺他們。

#### 4. 迦瑪烈開始說話。

##### (1) 迦瑪烈的簡介：(5:34)

- 他是法利賽人。
- 他是保羅的老師 (徒 22:3)
- 是百姓敬重的教師

##### (2) 迦瑪烈勸他們小心處理 (5:35)

- 使徒先離場是對的。
- 迦瑪烈不是對百姓說話，而是對公會的人說話。

##### (3) 舉出那時代兩個動亂的例：(5:36-37)

- 丟大事件
- 加利利的猶大事件

##### (4) 迦瑪烈勸公會的人，如果把使徒們當作不法之徒，那可能就是攻擊神了。(38-39)

#### 5. 迦瑪烈說話後。(5:40-41)

### 三. 司提反：

1. 殉道前的講道 (7：2－53)

### 四. 雅各：

1. 重申外邦人信主不必行割禮 (15：13－21)

### 五. 腓力：

1. 腓力講道、醫病、趕鬼 (徒 8:5-8)
2. 腓力向埃提阿伯太監解以賽亞書 (8:26-40)

### 六. 先知亞迦布預言保羅被捆綁 (21:7-14)

### 七. 保羅：

1. 保羅講述以色列的古事來證明耶穌是基督 (13：16－41)
2. 保羅和巴拿巴在會堂講道 (13：46－48)
3. 拒絕人拜他的講道 (14：11－18)
4. 保羅向呂底亞傳福音 (16:13-14)
5. 保羅向禁卒一家佈道 (16:31-34)

6. 保羅在帖撒羅尼迦的會堂三個安息日講基督復活的道 (17:1-3)
7. 保羅在雅典辯鬼神事 (17:16-21)
8. 保羅在亞略巴古向雅典人講道 (17:22-31)
9. 保羅迫切證明耶穌是基督 (18:5-8)
10. 保羅一連三個月在推喇奴學房辯論神國的事 (19:8-11)
11. 保羅論自己事奉的經歷 (20:17-24)
12. 牧養的話 (20:25-35)
13. 保羅在耶路撒冷台階，千夫長面前向全城見證 (22:1-21)
14. 保羅在公會的人面前申訴 (23:1-10)
15. 保羅向腓力斯自辯的講章：為復活的道理 (24:10-21)
16. 保羅在亞基帕王自辯的見證 (26:1-23)
17. 海難時對船員預言無恙 (27:21-26)
18. 最後講章：證明神國的道 (28:23-29)

### **保羅的最後講道：「證明神國的道」(28:23-29)**

#### 一. 到保羅寓所約談 (28:23 上)

#### 二. 信息內容：神國的道和耶穌的事 (28:23 下)

- 「從早到晚」：說明保羅如何利用他被囚的日子，竭力傳福音。
- 保羅把「神國的道」與「耶穌的事」相提並論。
- 保羅糾正他們的彌賽亞觀，

#### 三. 引用以賽亞先知的話責備他們 (28:24-28)

- 看來當時不信的多。
- 28:25-27 節是引用以賽亞 6:9-10 的話。  
(新約引用過的：太 13:14-15；可 4:11-12；約 12:39-40；羅 11:8)
- 保羅的引用，是用以責備當時不信的猶太人。

#### 四. 講道後結果 (28:29)

「保羅說了這話，猶太人議論紛紛地就走了。」

- 保羅雖然是蒙召作外邦的使徒，但他忍不住要對自己的同胞傳福音，且因此一再受苦。